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臺灣史料集成

【第一輯】 第六十七卷

清康熙三十四年
五十四年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肆輯】第六十七冊

清同治四年三月至
五年四月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肆輯 第六十七冊

發行人：郭碧娥

發行單位：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長和路一段 250 號

<http://www.nmth.gov.tw>

電話：(06) 356-8889 傳真：(06) 356-4981

GPN：1009702255 (第 67 冊：精裝)

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出版單位：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二段 81 號 6 樓 (遠流)

電話：(02) 2392-6899 傳真：(02) 2392-6658 劃撥帳號：0189456-1

排版印製：鴻柏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輯：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

總策劃：陳郁秀、黃碧端、項潔

總編輯：吳密察

校對：黃一軒、鄭元珏、朱冬芝、李奇璋

執行編輯：潘秀宜、吳雅慧、江侑蓮、游奇惠

美術設計：唐亞陽工作室

一版一刷：2008 年 10 月 31 日

訂價：新台幣 500 元

著作權顧問：蕭雄淋律師

法律顧問：王秀哲律師、董安丹律師

若有缺頁破損，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未經許可禁止翻印或轉載 Printed in Taiwan

ISBN：978-986-01-5233-3 (第 67 冊：精裝) ISBN：978-986-01-5252-4 (全套：精裝)

YLib 遠流博識網 <http://www.ylib.com> E-mail：ylib@ylib.com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第肆輯／臺灣史料集成編輯
委員會編輯．--一版．--臺南市：臺史博；臺
北市：遠流，臺大圖書館．2008.10
冊；公分．--（臺灣史料集成）

第肆輯自第61冊至第85冊

ISBN 978-986-01-5227-2（第61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28-9（第62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29-6（第63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0-2（第64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1-9（第65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2-6（第66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3-3（第67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4-0（第68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5-7（第69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6-4（第70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7-1（第71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8-8（第72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9-5（第73冊：精裝）．

1. 歷史檔案 2. 臺灣史

733.72

97016727

明清臺灣 檔案彙編

編輯凡例

一、第肆輯收錄自道光二十九年（1849）起，清朝政府論及臺灣本島及鄰近海域的行政公文史料，但書信、議論以及具社會規範作用之公文，原則上不在此收錄之列。

二、資料來源以已刊文獻為主，蒐集範圍及於各種明清檔案彙編、方志、碑刻以及文集等。其中，滿文漢譯檔案雖已完成編校，但因種種因素考量暫未列入出版，待來日增補。

三、檔案文件之編排按時間順序，由前而後依序排比。每件都盡量註記確切年月日，以便徵引查核。若年月日無法確認者，則以有限的線索將文件編排於同朝、同年、同月之後。

四、為符合現代閱讀習慣，均加上新式標點符號。但因古代公文特有的格式（如套語、看語等）不便以過多符號加以斷句，且標點之目的係為方便讀者閱讀，而非讓原本沒有標點的檔案，完全符合新式的標點符號。因此，標點僅以「、」、「、」、「、」、「、」、「、」五個符號斷句，較接近句讀的概念。

五、為了方便閱讀，有時在文件適當處加上必要的註記，並以（）〔〕〈〉等符號表示。這些符號的使用原則如下：

文件中的批文以（）註記，並以不同字體表示，以與本文區分。

文件中原來沒有的字，若由編輯者註記修正皆加〔〕，以示區別。

文件本身殘脫缺字以口表示。大段缺文於缺文位置標明〈首缺〉〈中缺〉〈尾缺〉。

文件中已經出版者加編註之處，以「」表示，以示區別。

六、俗體字、變體字、簡體字、異體字，改為現今通用的正體字，但專有名詞如人名、地名不改；此外，有些異體字因另兼正字，故不改為正體字。

七、題名原則上摘自文件作者在內容第一段敘述的事由，如為殘件則依據內容自定適當之題名。

八、本輯編校工作由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與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合作，前後參與之成員包括：陳韻竹、黃一軒、鄭元珏、鐘欽漢、王亞灣、邱秋禎、林欣宜、卓雯琴、蔡天怡、施佩玟、陳韻如、吳欣芳、陳冠妃、朱冬芝、李蘇書、李奇璋、簡志維、江筱婷、張繼瑩、林孟欣、王靜慧、曾韋禎、廖偉辰、胡乃文等人。

九、由於文件浩繁，時間倉促，處理不易，雖嚴密從事，仍不免魯魚亥豕，尚祈方家指正。

明清臺灣 檔案彙編

第肆輯
第六十七冊
目錄

3 編輯凡例

【清同治】

24 為稟到任整頓地方情形事

程榮春（同治四年三月十三日）

25 為奏臺灣添設旂後口開關啟征日期事

福州將軍英桂（等）（同治四年三月十四日）

26 為奏應解福廈滬尾雞籠四口第十六結期船鈔銀事（附片）

福州將軍英桂（同治四年三月十四日）

27 為臺灣滬尾口第十七結期內徵收各項洋稅扣歸英法兩國各二成銀數日期
循案恭摺奏報事

福州將軍英桂（同治四年三月十五日）

29 嚴捕盜賊以靖閭閻示

程榮春（同治四年三月十八日）

30 為請將革員陳允彩以水師都司留營事（附片）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三月（推測）

32 曉諭居民示

程榮春（同治四年四月四日）

33 曉諭順逆示

程榮春（同治四年四月十三日）

35 為臺灣滬尾口第十八結期內徵收各項洋稅扣歸英法兩國各二成銀數日期
循案恭摺奏報事

福州將軍英桂（同治四年四月十九日）

37 為臺灣滬尾口第十七結期內征收各項洋稅扣歸英法兩國各二成銀數日期
循案恭摺奏報事

福州將軍英桂（同治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38 為奏解滬尾口第十七結船鈔銀事（附片）

福州將軍英桂（同治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39 為閩省兩次籌運京倉米石始終出力人員開列清單分別酌撥獎勵恭摺奏祈
聖鑒事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41 閩省勸捐京倉米石暨押運出力人員獎敘清單（附件）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42 閩省辦運京倉米石暨籌濟民食出力各紳士獎敘清單（附件）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43 江海關征收第十八結扣交英法銀兩由

江蘇巡撫李鴻章（同治四年五月十二日）

45 為剿平臺灣逆匪始終尤為出力之官紳人等謹遵旨查明分別量予獎敘臚列清單恭摺奏事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五月十八日）

47 為奏明剿平臺灣逆匪出力官紳人等獎敘事（附片）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五月十八日）

49 克復彰化縣城暨先後生擒首逆等在事尤為出力文武官紳弁兵人等獎敘清單（附件）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五月十八日）

54 嘉義縣城解圍及克復斗六土城等尤為出力文武員弁暨紳民義首人等獎敘清單（附件）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五月十八日）

62 淡水廳屬官紳越境勦匪克復大甲土城在事出力文武員弁紳民人等獎敘清單（附件）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五月十八日）

67 為勦平臺匪陣亡及殉難之員弁兵勇紳民人等查明繕具清單恭摺奏懇恩卹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五月十八日）

68 臺灣剿匪受傷陣亡及在營積勞病故員弁義首人等清單（附件）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五月十八日）

71 為飭派水師沿海巡緝事（附片）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閏五月五日）

72 為請以郭定猷等分別署理金門鎮總兵等職事（附片）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閏五月五日）

73 為原參欠運米穀知縣已據籌款照數就餉劃扣清楚懇恩開復頂戴恭摺奏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左宗棠（等）（同治四年閏五月九日）

74 為奏官軍剿滅嘉義二重溝逆巢截獲投誠復叛巨匪呂梓並會同籌辦防海事
宜事

福建臺灣道丁曰健（同治四年閏五月十九日）

85 為臺灣滬尾口第十八結期內征收各項洋稅扣歸英法兩國各二成銀數日期
循案恭摺奏報事

福州將軍英桂（同治四年閏五月二十日）

87 為奏解滬尾口第十八結船鈔銀事（附片）

福州將軍英桂（同治四年閏五月二十日）

88 咨送酌議華商買受租僱洋船章程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閏五月二十一日）

90 華商向洋商買受及租雇火輪夾板各船酌擬稽查章程（附件）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閏五月二十一日）

- 92 為請以羅大春等分別署理漳州鎮總兵等職事（附片）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六月二十日）
- 93 為查明各項世職彙案請襲恭摺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 95 為臺灣滬尾口第十九結期內徵收各項洋稅扣歸英法兩國各二成銀數日期循案恭摺奏報事
福州將軍英桂（同治四年七月十日）
- 96 晉南經費斷難停止請另行籌款給領稟
程榮春（同治四年七月十四日）
- 100 為請將救援不力之參將等革職拿問事（附片）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七月三十日）
- 101 為查明各項世職彙案請襲恭摺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 103 為遊擊出洋剿匪陣亡請旨敕部議卹並將疏防分巡守備即行革職以示懲儆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九月十六日）
- 105 為訊明縣丞通賊當即正法事（附片）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九月十八日）

106 為臺灣滬尾雞籠二口第二十結期內三成船鈔銀即行解往投納並先照案分
咨查照事（附片）

福州將軍英桂（同治四年九月）

107 為琉球國漂風夷船長行回國日期事

福建巡撫徐宗幹（同治四年十一月七日）

109 為遊擊出洋勦匪陣亡請旨敕部議卹並將疏防分巡守備即行革職以示懲儆
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111 為補授福建金門鎮總兵員缺事（附片）

江蘇巡撫李鴻章（同治四年十一月十六日）

112 為海外守備員缺緊要遴員請旨升署恭摺具奏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左宗棠（同治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113 嚴禁花會示

程榮春（同治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115 欽定戶部則例卷四戶口四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15 外官攜帶家人（戶口四）

承啟等（同治四年）

- 116 臺灣官帶家口（戶口四）
承啟等（同治四年）
- 117 番界苗疆禁例（戶口四）
承啟等（同治四年）
- 120 欽定戶部則例卷五田賦一上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 121 直省田額（田賦一上）
承啟等（同治四年）
- 126 欽定戶部則例卷六田賦一下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 126 耗羨定額（田賦一下）
承啟等（同治四年）
- 132 回番貢額（田賦一下）
承啟等（同治四年）
- 137 欽定戶部則例卷七田賦二上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 137 分賞田地（田賦二上）
承啟等（同治四年）

147 欽定戶部則例卷八田賦二下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48 屯田徵租（田賦二下）

承啟等（同治四年）

151 房園徵租（田賦二下）

承啟等（同治四年）

153 欽定戶部則例卷十田賦四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53 違禁置買（田賦四）

承啟等（同治四年）

156 盜賣盜耕（田賦四）

承啟等（同治四年）

158 欽定戶部則例卷十一庫藏一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58 屬庫封儲（庫藏一）

承啟等（同治四年）

162 欽定戶部則例卷十五倉庾一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63	直省各倉開耗（倉庾一） 承啟等（同治四年）
167	撥運漂失米穀（倉庾一） 承啟等（同治四年）
169	欽定戶部則例卷十六倉庾二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69	盤驗州縣交代（倉庾二） 承啟等（同治四年）
171	福建省府州屬常平額儲表（倉庾） 承啟等（同治四年）
175	欽定戶部則例卷二十六鹽法二上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75	額定鹽價（鹽法二上） 承啟等（同治四年）
190	欽定戶部則例卷二十七鹽法二下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90	運鹽加耗（鹽法二下） 承啟等（同治四年）

192 欽定戶部則例卷二十八鹽法三上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92 包課鹽稅（鹽法三）

承啟等（同治四年）

196 臺灣鹽課（鹽法三）

承啟等（同治四年）

197 欽定戶部則例卷四十一關稅四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197 海洋商船驗照（關稅四）

承啟等（同治四年）

199 洋船攜帶食米（關稅四）

承啟等（同治四年）

200 欽定戶部則例卷四十一關稅五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201 牙行額稅（關稅五）

承啟等（同治四年）

217 欽定戶部則例卷六十五稅則二十三浙海關稅則

承啟等（同治四年）

- 244 欽定戶部則例卷七十三廩祿一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 244 分發武職領俸（廩祿一）
承啟等（同治四年）
- 246 欽定戶部則例卷七十五廩祿三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 247 外省文員養廉（廩祿三）
承啟等（同治四年）
- 266 欽定戶部則例卷七十六廩祿四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 266 綠營額定養廉（廩祿四）
承啟等（同治四年）
- 268 協辦邊缺養廉（廩祿四）
承啟等（同治四年）
- 268 欽定戶部則例卷七十九兵餉一目錄
承啟等（同治四年）
- 269 放餉事宜（兵餉一）
承啟等（同治四年）